

##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7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陳榮原

電話：04-22289111~54906

電子信箱：chenry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崇倫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7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課字第10800645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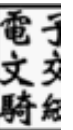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八

主旨：有關貴屬參加本市108年度資訊教育市本課程發展計畫—  
特色課程教學示例徵選活動獲獎案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  
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08年4月26日中市教課字第1080036762號函及  
「臺中市立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教育人員獎勵要點」第3點  
附表(三)辦理。
- 二、本案係為發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科技領域資訊科技市本  
課程，徵集資訊教育特色優良教案及教學設計18件，俾利  
洞悉教育現場實況，有效縮短資訊教育落差。
- 三、檢附本案獲錄取人員獎懲建議名冊1份，請貴校依規定本權  
責核布，另獎狀部分統一由本局繕製寄發。
- 四、本案教學材料費用，請貴校於文到1週內掣據送承辦學校  
(市立崇倫國中)辦理經費核撥，領據請註明學校統一編  
號、帳戶資訊(分行、帳號等)以利撥款。並請於108年10月  
18日前執行完畢並將賸餘款繳回崇倫國中，支出明細表及



賸餘款繳回證明併送崇倫國中辦理經費核銷事宜，相關原始憑證留存貴校，並依本局106年12月8日中市教會字第1060110901號函規定辦理。

- 五、本案訂於108年9月4日(星期三)及9月12日(星期四)假本局資訊教育暨網路中心(本市太平區樹德一街136巷30號)辦理精緻課程設計工作坊，獲獎團隊作者(如附件徵選成績)應出席參加，請轉知並惠予公(差)假登記。
- 六、獲獎課程設計請於108年10月31日前完成課程驗證與繳送實施歷程紀錄(如附件)，以電子郵件寄送至tc421@st.tc.edu.tw，並參加本計畫108年度成果發表會-特色課程分享。
- 七、倘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本案主辦學校市立崇倫國中資訊組曾曉芬組長，電話：04-23712324分機714。
- 八、案附本案徵選成績、各校獎勵名冊、特色課程驗證實施紀錄及「精緻課程設計工作坊課程表」各1份供參。

正本：臺中市立大甲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北新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立新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梧棲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潭秀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北區賴厝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肚區大忠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肚區瑞井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外埔區馬鳴國民小學、臺中市西屯區何厝國民小學、臺中市西屯區東海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東區成功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潭子區東寶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臺中市豐原區南陽國民小學、臺中市豐原區富春國民小學、臺中市豐原區豐村國民小學

副本：臺中市立崇倫國民中學、本局資訊教育暨網路中心、本局課程教學科

